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內國人字第11200072301號  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茲敦聘下列人員擔任本校112學年度公務人員（含醫事人員）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委員

依據：公務人員陞遷法第8條及其施行細則第7條暨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

公告事項：

訂

一、茲敦聘下列人員擔任本校112學年度公務人員（含醫事人員）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委員：

(一)當然委員：何玉智

(二)指定委員：邱楓貞、李孟倫、徐則平

(三)票選委員：李孟穎、曾東亮、王璫雪

(四)候補委員：李慧君、莊正揚、陳秀珠。未當選之票選人依得票高低列為候補人員，遇有當選人員離職時，依序遞補，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。

線

二、任期自112年9月1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任期一年，期滿得連任。

校長謝益修 請假  
教務主任陳秋貝 代行